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2017)苏测(验)字第(0622)号

项目名称：年产50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部分验收）

委托单位：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 审：田甜

二 审：张键

签 发：杨晶

现场监测负责人：杨晶

参 加 人 员：杨叶超、陈志华、王慧茹、李慧君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 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 (部分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划√)				
主要产品名称	干粉砂浆设备		加气混凝土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20 套/年		3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10 套/年		15 套/年		
环评时间	2015 年 7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7.6.30-7.1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 编制单位	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	16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1.25%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5、《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6、《年产 50 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7、《年产 50 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5]256 号,2015 年 11 月 9 日); 8、《年产 50 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部分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 26 日)。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1.污水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入厂内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				
	2.废气 该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吸风风机收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相关执行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60	15	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标准
	3.噪声 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监测对象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类	65dB(A)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总量		
废水	污水量		3060		
废气	烟尘		0.36		
备注	单位: t/a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8日，是一家从事新型节能环保建材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高新科技型企业。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有：加气混凝土设备、蒸压砖设备、建筑垃圾制砖设备、纤维板生产设备、A级外墙保温新材料设备、干粉砂浆成套设备、工厂化生产混凝土墙板设备等一系列建材机械设备的生产制造与销售，设计规模为年产20套干粉砂浆设备、30套加气混凝土设备。

本项目已于2014年12月16日取得常州市新北区经济发展局、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常开经备：[2014]328号见附件）；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购买常州金安冶金设备有限公司的土地和厂房（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江苏阳澄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西、新西路以南地块）；在购买前，常州金安冶金有限公司已建设了车间一、办公楼、仓库、配电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目前车间一部分建筑已租用给常州富通焊业有限公司作为生产厂房，且该单位已委托江苏苏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建设项目自查评估报告》，详见附件，因此该单位生产厂房不在本次验收项目评价范围内。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50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5年11月9日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5]256号）。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生产区域为车间二及车间一部分建筑，实际产能为年产10套干粉砂浆设备、15套加气混凝土设备，故本次验收项目为部分验收。

续表二

本项目现有员工 120 人，采用一班制工作方式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不设宿舍和浴室。

本项目以焊接车间外扩 50 米设为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2-3。

表 2-1 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年产 20 套干粉砂浆设备、30 套加气混凝土设备		年产 10 套干粉砂浆设备、15 套加气混凝土设备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入厂内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近期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远期待污水管网完善后，接管至进入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入厂内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
	废气处理	该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吸风风机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选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废皂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铁屑、钢材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规格及型号	环评/批复内容 (台/套)	实际内容 (台/套)
生产设备	龙门铣床	1	一致
	数控镗床	1	/
	数控车床	1	一致
	3M 数控立车	1	/
	普通车床	2	1
	摇臂钻床	2	一致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一致
	火焰切割机	2	一致
	行车	18	一致
	交流弧焊机	40	/
	锯床	3	一致
	铣边机	1	一致
	立铣	1	一致
	龙门刨	1	一致
	大型数控折弯机	1	一致
	气保焊机	/	15

注：气保焊机为环评报告内容所提及却未列入设备名录中，本项目采用气保焊机代替交流弧焊机进行焊接，不新增污染物。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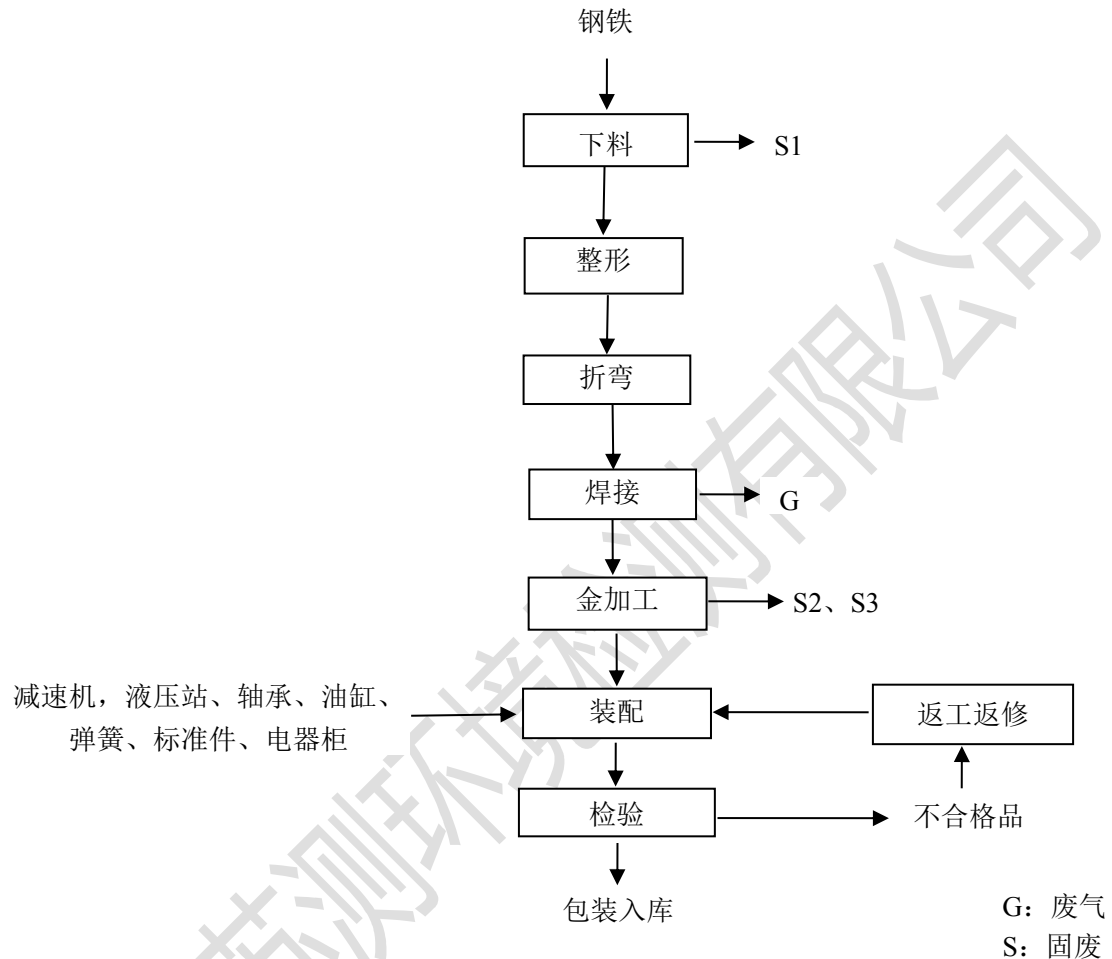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1	H型钢	8000t	4000t
2	槽钢		
3	圆钢		
4	钢板	991t	500t
5	减速机	3315 套	1600 套
6	液压站	196 套	100 套
7	轴承	4 万只	2 万只
8	油缸	80 只	45 只
9	弹簧	80 套	40 套
10	电器柜、自动浇筑摆渡车电控	350 套	150 套
11	链条齿条	846 条	420 条
12	天然气	1.8t	1t
13	氧气	38t	20t
14	二氧化碳	0.95t	0.5t
15	焊丝	40t	20t
16	皂化液 25kg	0.75t	一致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 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

工艺简述:

本项目的主要部件减速机, 液压站、轴承、油缸、弹簧、标准件、电器柜均为外购的成品, 本项目不生产;

① 下料: 外购的钢材、H型钢、槽钢、圆钢等原材料根据图纸要求用锯床、火焰切割机、剪板机(下料)切割成需要的尺寸, 此工序产生钢材边角料(S1)。

② 整形、折弯: 将切割好的需要整形的钢材进行整形折弯。

③ 焊接: 根据图纸用CO₂气体保护焊机将需要焊接的钢材进行

续表二

焊接，经焊接后进入金加工工序，此工序产生废气焊接烟尘（G）。

④ 金加工：将整形折弯好的零部件用普通车床（车加工）、数控车床（车加工）等设备按图加工出设备所需的尺寸，此工序产生铁屑（S2）、废皂化液（S3）。

⑤ 装配：将外购的各个部件和生产的部件进行装配。

⑥ 检验：检验合格后的设备用气动打标机打上标签后包装出厂，不合格的设备经返修后重新装配，直到合格为止，不产生废产品。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续表二

三、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入厂内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

(2) 废气：该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吸风风机收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3) 噪声：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选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

(4) 固体废物：废皂化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铁屑、钢材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3-2。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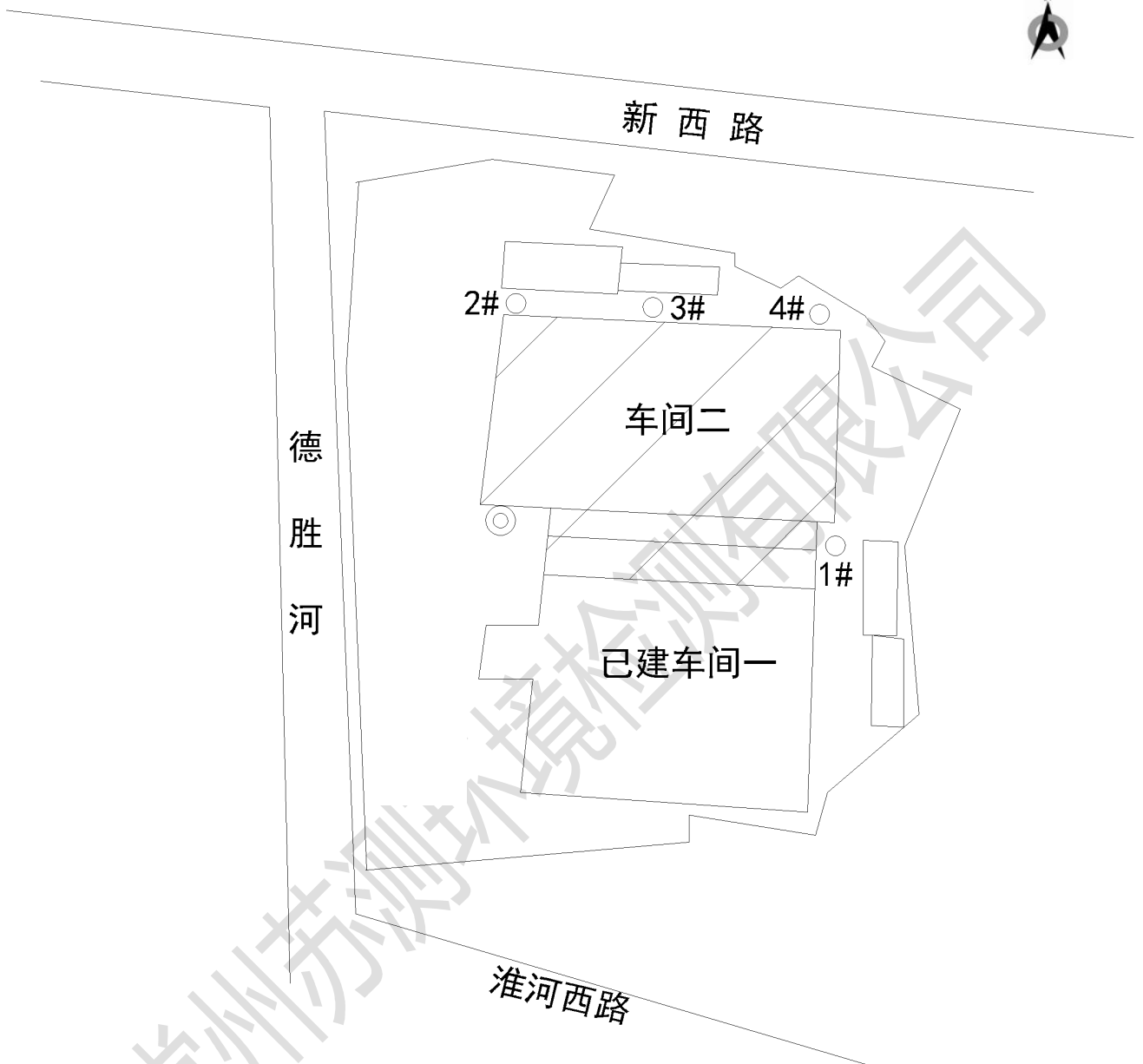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pH 值	化粪池	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	本次未检测
废气	焊接过程	烟尘	/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 个排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未捕集的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通过优选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	持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 1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废皂化液		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铁屑、钢材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续表三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说明：本项目平面布置图与环评一致，生产车间为车间二及部分车间一建筑。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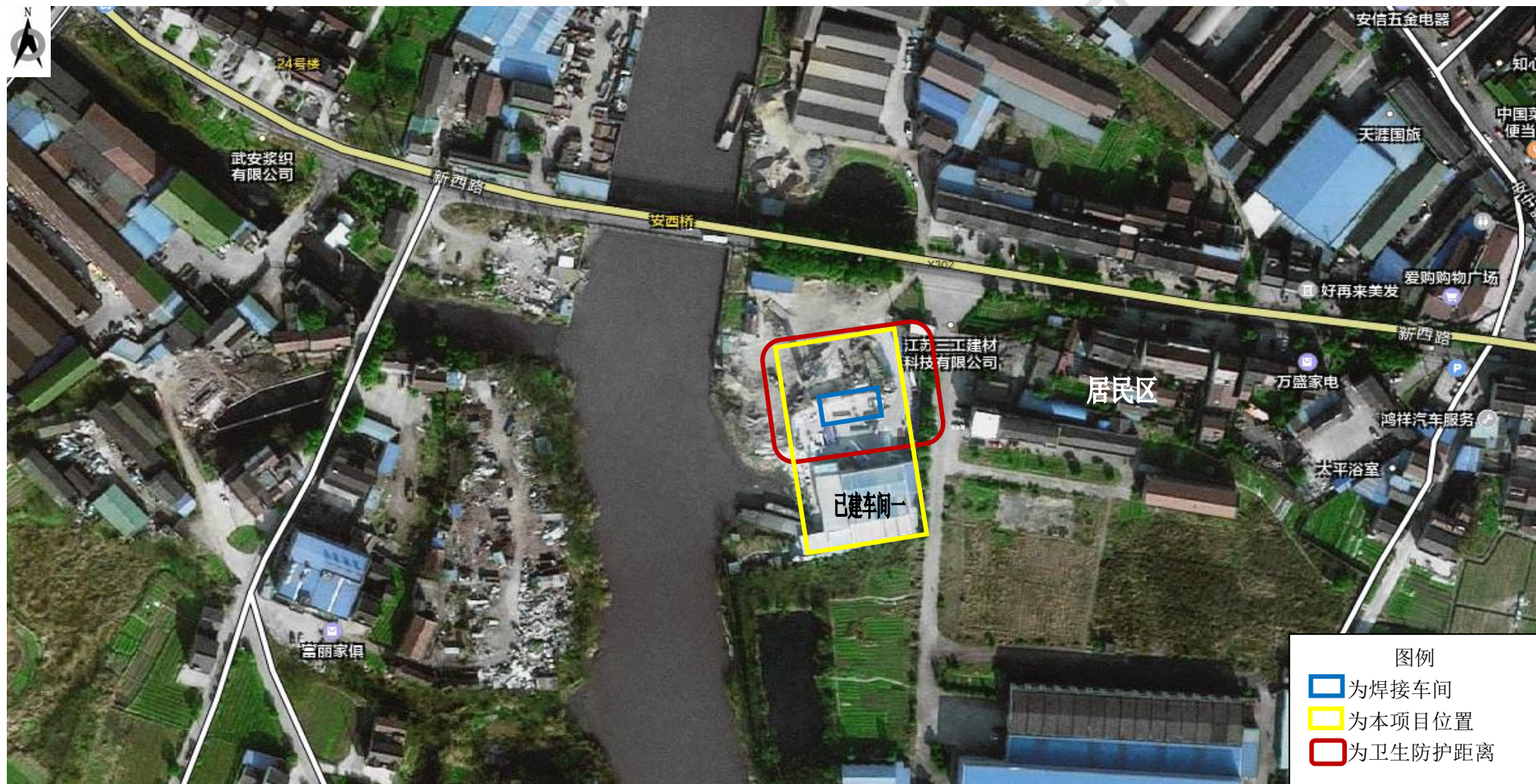
点位图示	说明
○	1#为上风向点位；2#、3#、4#为下风向点位。

天气情况:

监测日期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17.6.30	阴	100.9	26.0	61.0	1.3	南
2017.7.1	阴	100.9	29.0	58.0	1.2	南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图示：



说明：本项目以焊接车间外扩 50 米设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察，距离项目最近的居民区与厂界距离为 53.4m，因此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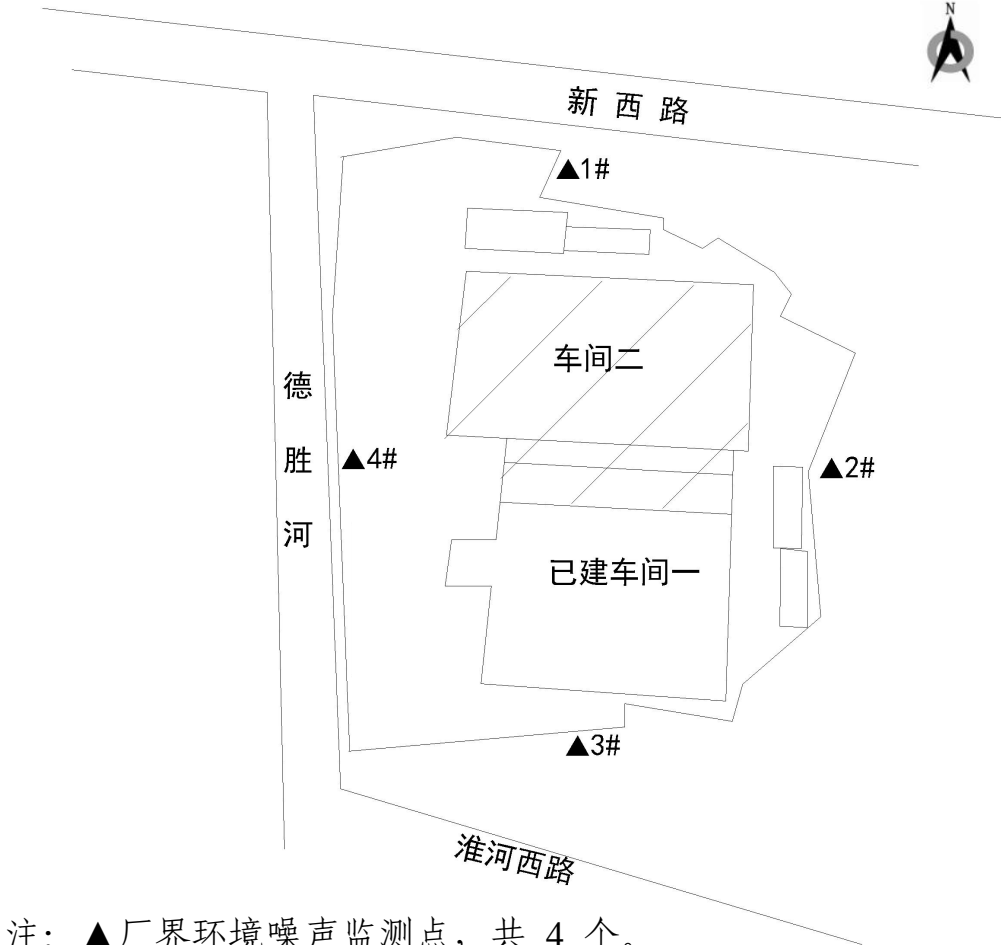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6月30日	颗粒物	1#	0.330	0.367	0.348	0.367	/	/	1#为参照点,不做限值要求;
			2#	0.330	0.348	0.348	0.348	/		
			3#	0.367	0.312	0.330	0.367	1.0	/	
			4#	0.312	0.348	0.385	0.385	/	/	
	7月1日		1#	0.333	0.352	0.333	0.352	/	/	
			2#	0.370	0.315	0.333	0.370	/	/	
			3#	0.352	0.315	0.352	0.352	1.0	/	
			4#	0.352	0.352	0.389	0.389	/	/	
结论	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去除效率 (%)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焊接工段排气筒	6月30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5.49×10 ³	5.67×10 ³	5.31×10 ³	5.49×10 ³	/	/	1、排气筒高15米； 2、环评核算风量为6786m ³ /h； 3、“ND”表示浓度低于检出限； 4、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6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1.9	/	
	7月1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5.58×10 ³	5.22×10 ³	5.76×10 ³	5.52×10 ³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6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1.9	/	
结论	监测期间，该焊接工段产生的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监测结果	<p>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p>  <p>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p>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6月30日	1#(北厂界)	59.4	/	65	/	0	/	
	2#(东厂界)	54.1	/			0	/	
	3#(南厂界)	54.7	/			0	/	
	4#(西厂界)	52.1	/			0	/	
7月1日	1#(北厂界)	59.1	/			0	/	
	2#(东厂界)	53.7	/			0	/	
	3#(南厂界)	54.9	/			0	/	
	4#(西厂界)	51.3	/			0	/	
备注	1、6月30日, 天气阴, 风速<5m/s; 7月1日, 天气阴, 风速<5m/s; 2、夜间不生产。							
结论	监测期间, 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p>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7月1日监测期间干粉砂浆设备与加气混凝土设备正常生产, 相应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符合部分验收监测要求。</p>							

表七、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结果详见下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水，生活污水达到接收标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无条件接管。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接入厂内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本次未检测，不做评价。
2、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防治措施，确保各类废气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该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吸风风机收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3、项目以焊接车间外扩50米设为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勘察，距离项目最近的居民区与厂界距离为53.4m，因此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4、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消声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选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 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5、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理要求，落实各类固废特别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当前危险废物环保管理规定，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堆放场所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按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要求，办理相关转移审批手续，经批准同意后方可实施转移。	废皂化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铁屑、钢材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危废堆放场所已做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
6、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废水、废气排口和危废存放区已设置环保标志牌。
7、企业应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风险应急措施，生产过程应严格操作到位。	已落实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废皂化液 (0.1t/a) 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 (9t/a) 交由环卫清运; 铁屑 (2.5t/a)、钢材边角料 (10t/a) 外售综合利用。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绿化面积 4000 平方米。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已配备环保管理人员, 建立相应环保管理制度。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8日，是一家从事新型节能环保建材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高新科技型企业。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有：加气混凝土设备、蒸压砖设备、建筑垃圾制砖设备、纤维板生产设备、A级外墙保温新材料设备、干粉砂浆成套设备、工厂化生产混凝土墙板设备等一系列建材机械设备的生产制造与销售，设计规模为年产20套干粉砂浆设备、30套加气混凝土设备。

本项目已于2014年12月16日取得常州市新北区经济发展局、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常开经备：[2014]328号见附件）；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购买常州金安冶金设备有限公司的土地和厂房（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江苏阳澄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西、新西路以南地块）；在购买前，常州金安冶金有限公司已建设了车间一、办公楼、仓库、配电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目前车间一部分建筑已租用给常州富通焊业有限公司作为生产厂房，且该单位已委托江苏苏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建设项目自查评估报告》，详见附件，因此该单位生产厂房不在本次验收项目评价范围内。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50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5年11月9日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5]256号）。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生产区域为车间二及车间一部分建筑，实际产能为年产10套干粉砂浆设备、15套加气混凝土设备，故本次验收项目为部分验收。

本项目现有员工120人，采用一班制工作方式生产，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不设宿舍和浴室。

续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本项目以焊接车间外扩 50 米设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察，距离项目最近的居民区与厂界距离为 53.4m，因此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江苏三工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监测期间干粉砂浆设备与加气混凝土设备正常生产，相应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部分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托运处理。本次未检测，不做评价。

3、废气: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该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经吸风风机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环评要求，该工段废气排口实测风量与环评风量基本一致，废气可有效收集。经监测，2017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4、噪声: 经监测，2017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 废皂化液 (0.1t/a) 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 (9t/a) 交由环卫清运; 铁屑 (2.5t/a)、钢材边角料 (10t/a) 外售综合利用。

6、总量控制: 经核实企业无污水流量计，由自来水用量核算该企业年用水量为 2000t, 本项目皂化液和自来水按 1:2 配比, 皂化液年用量 0.75t, 则自来水年用量为 1.5t, 年生活用水量为 1998.5t, 排污系数以 0.85 计, 生活污水年产量为 1698.7t; 废气排放时间以 2400 计。具体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续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总量	实际核算总量
废水	污水量	3060	1700
废气	颗粒物	0.36	/
备注	烟尘（颗粒物）未检出，不进行总量计算，单位：t/a		
结论	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总量、废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总量排放要求。		

7、**总结论：**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变化；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部分验收。

二、建议

后期产能若超过本次验收产能，须重新履行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

三、附件

1、《年产50台套新型建材成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5]256号，2015年11月9日)；

2、危废处置协议，污水托运协议；

3、生产情况说明；

4、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5、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6、外租企业相关资料；